

红兴隆人民法院2025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红兴隆人民法院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红兴隆人民法院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红兴隆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本法院管辖、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监督、有效支持政府依法行政，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为建设法治化国家不断贡献司法力量。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24个，分别为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庭、执行局、司法警察大队、牡丹江人民法庭、卫星人民法庭、南横林子人民法庭、双鸭山人民法庭、饶河人民法庭、宏图人民法庭、兴凯湖人民法庭、庆丰人民法庭、北兴人民法庭、双柳河人民法庭、清河人民法庭、海林人民法庭、红旗岭人民法庭、青山人民法庭。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红兴隆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93.63	一、公共安全支出	2,528.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5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87.23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5.25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193.63	本年支出合计	3,193.6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3,193.63	支出总计	3,193.6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红兴隆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193.63	3,193.63	3,193.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8	省高法	3,193.63	3,193.63	3,193.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8035004	红兴隆人民法院	3,193.63	3,193.63	3,193.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红兴隆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193.63	2,470.28	723.3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28.57	1,805.22	723.35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528.57	1,805.22	723.35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805.22	1,805.22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3.35	0.00	723.3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58	462.5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2.58	462.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1.59	311.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27	130.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2	20.7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23	87.2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23	87.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23	87.2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25	115.2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25	115.2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25	115.2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红兴隆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193.63	一、本年支出	3,193.6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93.63	（一）公共安全支出	2,528.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5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87.23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5.25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3,193.63	支出总计	3,193.6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红兴隆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93.63	2,470.28	2,195.32	274.96	723.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28.57	1,805.22	1,540.66	264.56	723.35
20405	法院	2,528.57	1,805.22	1,540.66	264.56	723.35
2040501	行政运行	1,805.22	1,805.22	1,540.66	264.56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3.35	0.00	0.00	0.00	723.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58	462.58	452.18	10.4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2.58	462.58	452.18	10.4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1.59	311.59	301.19	10.4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27	130.27	130.27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2	20.72	20.72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23	87.23	87.2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23	87.23	87.23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23	87.23	87.23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25	115.25	115.25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25	115.25	115.25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25	115.25	115.25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红兴隆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70.28	2,195.32	274.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83.76	1,883.7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49.63	449.63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448.34	448.34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1.29	1.2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93.81	393.81	0.00
3010201	津补贴	382.95	382.95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0.86	10.86	0.00
30103	奖金	133.50	133.50	0.00
3010301	奖金	38.62	38.62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3.15	3.15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91.73	91.73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27	130.27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72	20.7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23	87.23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86.44	86.44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79	0.7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2	1.92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1.92	1.9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25	115.2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1.43	551.4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96	0.00	274.96
30201	办公费	15.04	0.00	15.04
30204	手续费	0.16	0.00	0.16
30205	水费	0.89	0.00	0.89
3020501	办公水费	0.89	0.00	0.89
30206	电费	7.56	0.00	7.56
3020601	办公电费	7.56	0.00	7.56
30207	邮电费	2.88	0.00	2.88
3020701	邮电费	0.42	0.00	0.42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2.46	0.00	2.46
30208	取暖费	9.23	0.00	9.23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9.23	0.00	9.2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9	0.00	1.89
30211	差旅费	8.03	0.00	8.03
30213	维修（护）费	1.89	0.00	1.89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1.89	0.00	1.89
30216	培训费	12.34	0.00	12.34
30226	劳务费	3.68	0.00	3.68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8	工会经费	18.52	0.00	18.52
30229	福利费	42.28	0.00	42.28
3022901	福利费	23.15	0.00	23.15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8.93	0.00	8.93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10.20	0.00	10.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32	0.00	58.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2.05	0.00	92.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00	0.20
3029901	离休人员特需费	0.20	0.00	0.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1.56	311.56	0.00
30301	离休费	34.20	34.20	0.00
3030101	离休工资	33.94	33.94	0.00
3030102	采暖补贴（离休）	0.26	0.26	0.00
30302	退休费	266.99	266.99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252.96	252.96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14.03	14.03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9.69	9.69	0.00
3030701	离休人员医疗费	8.80	8.80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89	0.89	0.00
30309	奖励金	0.68	0.68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红兴隆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99.90	0.00	99.90	0.00	99.90	0.00
408035004	红兴隆人民法院	99.90	0.00	99.90	0.00	99.9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红兴隆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红兴隆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红兴隆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23.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35
30201	办公费	97.02
30202	印刷费	8.00
30205	水费	5.50
3020502	专用水费	5.50
30206	电费	20.00
3020602	专用电费	20.00
30207	邮电费	13.00
3020701	邮电费	13.00
30208	取暖费	81.88
3020802	专用房屋取暖费	81.8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7.49
30211	差旅费	113.92
30213	维修(护)费	42.96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24.96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18.00
30214	租赁费	35.00
30226	劳务费	9.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0
310	资本性支出	47.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7.00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红兴隆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723.35	723.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综合用房维修经费	红兴隆人民法院	24.96	24.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法院平稳运行，为群众和干警提供服务保障。	
物业管理费	红兴隆人民法院	157.49	157.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法院物业管理服务，确保法院的正常办公环境。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红兴隆人民法院	286.00	28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由于立案登记制度改革，跨区域立案，推进执行难工作，确保以上工作顺利开展，弥补办公费和差旅费不足及送达邮寄费不足，保证司法工作发展，保障人民群众利益。	
综合用房运维经费	红兴隆人民法院	107.38	107.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房屋取暖费，保障法院供暖，维护当事人权益。	
办案业务经费	红兴隆人民法院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补充办案业务经费，保障法院职能正常运行。	
省级专项装备费	红兴隆人民法院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改善办公设备老旧的现状，保障立案、办案工作的有序推进，提高办案、结案效率，保障人民群众合法利益得到保护。	
补充日常办公经费	红兴隆人民法院	68.02	68.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单位正常合理运行，提供办公用品保障，提高服务能力。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日常业务经费	红兴隆人民法院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社会公平正义，补充办公经费不足。促进社会公平。	
省级专项业务费	红兴隆人民法院	56.00	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由于立案登记制度改革，跨区域立案，推进执行难工作，为保证以上工作顺利开展，弥补办公办案经费不足，保证司法工作有序开展，让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5年收入预算3,193.6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193.6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193.6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42.85万元，下降7.0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未申报法庭建设资金、法院建设资金项目，一般维修费减少；二是人员工资调整，工资核定总额降低。

2.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5年支出预算3,193.6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2,470.2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8.49万元，下降3.83%。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调整，工资奖金津补贴经费减少。

2. 项目支出预算723.3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44.36万元，下降16.64%。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未申报法院建设资金、法庭建设资金，一般维修费减少。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74.96万元，比上年减少5.82万元，下降2.0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申报法院建设资金、法庭建设资金，一般维修费减少。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安排224.3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0.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4.96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79.38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7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8557.79平方米。

2025年，本单位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286.00	由于立案登记制度改革，跨区域立案，推进执行难工作，确保以上工作顺利开展，弥补办公费和差旅费不足及送达邮寄费不足，保证司法工作发展，保障人民群众利益。
省级专项业务费	56.00	为了改善办公设备老旧的现状，保障立案、办案工作的有序推进，提高办案、结案效率，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得到保护。
省级专项装备费	13.00	由于立案登记制度改革，跨区域立案，推进执行难工作，为保证以上工作顺利开展，弥补办公办案经费不足，保证司法工作有序开展，让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注：我院重点项目如上所示。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5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99.9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3.20万元，下降11.6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申报公务用车购置费用，经费支出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

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9.9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3.20万元，下降10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相比本年度未申报公务用车购置费用，经费支出减少。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9.9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